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月12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3年1月17日以通讯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出席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曲靖分行申请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次向农业银行曲靖分行申请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8日